



张许颖：立足人口发展新常态，生育支持政策何去何从

“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和人口年龄结构的递进推移，我国迈上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人口发展也进入了减量发展新阶段，呈现少子化、老龄化、区域人口增减分化的趋势性特征。”中国人口与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张许颖表示，人口高质量发展是支撑中国式现代化的新要求、新部署。

2023年5月，面对新的人口发展形势，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央财经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提出了“人口发展是关系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大事，必须着力提高人口整体素质，以人口高质量发展支撑中国式现代化”的新要求。

2023年12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做出了“加快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发展银发经济，推动人口高质量发展”的新部署。

“这就迫切需要研判我国人口发展趋势特征，完善人口发展战略和政策措施，抓住人口数量压力减少等有利时机，减少负面影响，主动适应并积极应对人口发展新常态。”张许颖说。

立足人口众多基本国情 但不能忽视老龄化、少子化趋势

中国人口与发展研究中心人口与发展决策大数据实验室依据第七次人口普查等数据，采用人口队列要素、人口概率预测、教育多状态等模型的多情景模拟测算数据显示，人口减量发展将是我国人口变迁过程中的重大趋势性变化。“十四五”时期我国年度出生人口会有所波动，预计在“十五五”时期进入稳定的人口减量发展阶段，将给我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带来长期影响。

其实，自1962年以来，我国经历了60年的人口正增长，2020年为14.1212亿人。

“未来，人口总量将相继经历零增长、减量发展，预计总人口在2035年前均在13.8亿以上，2050年降至12.98亿。”张许颖表示，立足人口众多的基本国情，我们仍需要加强人口数量变动精细化研判、分析，为优化公共服务资源配置提供基本依据。

除了人口众多的国情，人口老龄化

趋势也是无法回避的。张许颖表示，受20世纪60年代出生高峰期人口进入老年阶段的影响，从2022年开始，我国60岁及以上老年人口加速增长，2022至2030年期间年均增加达1300万以上，远高于“十三五”时期年均740万的增幅，2025年达到3.21亿，2032年将突破4亿，2048年将突破5亿。

这其中，60岁及以上老年人口的占比，2020年为18.6%，2023年超过20%，2033年将达到30.31%，2050年将接近40%。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口规模和占比，将在‘十五五’时期进入快速增长期。人口老龄化要求从全生命周期角度不断提高老年健康水平。”张许颖说。

此外，人口少子化趋势也愈发明显。2020年七普数据显示，我国育龄妇女终生平均生育孩子数已经下降到1.6个。2021年国家卫生健康委人口和家庭监测调查数据显示，目前，女性平均打算生育子女数已降至1.64个，一线城市育龄妇女平均打算生育子女数降到1.29个。

根据情景预测数据，到2050年，我国每100个15~59岁劳动年龄人口将抚养107个老年和少儿人口。而0~14岁少儿人口占总人口的比重将从2022年的16.95%迅速下降到2035年的10.45%。

“人口少子化趋势明显，需要我们高度关注少子化给妇幼健康和生殖健康服务带来的长期影响。”张许颖说。

人口是慢变量 多种举措共建生育友好型社会

面对人口发展新常态，以及低生育和少子化带来的长期、深刻的经济社会影响，张许颖认为，亟须采取文化、家庭、服务、时间、经济、科技等综合积极生育支持措施，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

具体而言，应主要从以下两方面入手。首先，重视人口是慢变量的事实，其数量和质量对经济社会发展具有基础性、长期性作用。

“生育率的下降是年轻一代理性选择的结果，优化生育政策、社会制度的改革更需要关注年轻人的诉求和适应其行为。构建生育友好型社会需要各方多元参与，才能积极有效地推动人口高质量发展，更好地为中国式现代化贡献力量。”



张许颖

“我们不以人口数量的多少简单判断经济社会的发展前景，要把握人口减量发展的长周期性和人口质量不断提升所带来的发展机遇，深化改革，创新顶层制度和政策设计，建立生育支持政策体系，努力实现适度生育水平，稳定出生人口规模，平缓少儿人口占比下降趋势，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张许颖说。

同时，充分利用人口规模大的市场需求、产业升级等回旋空间，利用人口减量发展带来的人均资源占有量提高的机遇，大力推进以人（家庭）为核心的城镇化，深化土地、社保、财税、户籍、教育等关键领域的制度改革，促进人口发展与经济社会发展的双向适应、良性互动。

此外，顺应出生人口下降趋势，倒逼妇幼健康公共服务资源优化配置，促进公共服务从量的扩张转向质的有效提升，满足人们高品质生活需求。

值得一提的是，2021年7月，国家卫生健康委等17部委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完善和落实积极生育支持措施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提出了综合施策、精准发力，完善和落实积极生育支持措施的总体要求，强调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加快构建积极生育支持政策体系，深化、细化了更具操作性、更积极生育支持措施的总体规划和政策安排。

《指导意见》进一步明确提高优生优育服务水平的量化指标，明确提出各省、市、县均应设置一所政府举办、标准化的妇幼保健机构，“十四五”期间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持建设十个左右儿科类国家区域医疗中心。

此外，《指导意见》更加强调家庭的婴幼儿照护能力提升和服务供给，加快发展普惠托育服务体系，生育保险提标扩面实现突破，精准实施购租房倾斜政策，还将无痛分娩、生理卫生等健康教育，创建家庭友好型工作场所首次纳入生育支持措施。

其次，积极构建生育保险、婴幼儿照护、生殖健康服务等家庭发展制度。

张许颖认为，从国际经验和中国实践看，低生育率和少子化是经济社会发展和社会矛盾综合演进的时代映象，生育问题既是“家事”也是“国事”。出生人口下降与其说是人口现象，不如说是经济社会快速发展所带来的婚姻、人口、家庭等各方面发生改变的社会变革。

所以，生育率的下降是年轻一代理性选择的结果，优化生育政策、社会制度的改革更需要关注年轻人的诉求和适应其行为。

“我们需要聚焦年轻群体、中等收入群体，采取针对性强的生育支持措施，扩大生育保险覆盖面，将灵活就业人员纳入生育保险；加大投入，提升优生优育水平，发展高品质的普惠托育服务；实施生殖辅助技术推广应用计划和生殖健康专项行动，有效减少非意愿妊娠导致的人工流产，保护生育力，保持适度人口规模和生育水平。”张许颖说，构建生育友好型社会需要各方多元参与，才能积极有效地推动人口高质量发展，更好地为中国式现代化贡献力量。